

证券代码：300528

证券简称：幸福蓝海

公告编号：2023-051

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10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需要，经公司董事长任桐先生提名及提名委员会审议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。

李华先生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，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。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相关人员简历详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0月25日

附相关人员简历：

李华，男，1982年4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学本科学历，高级会计师。2005年7月进入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（集团）电视财务部工作。2008年7月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（集团）电视财务部财务主管。2015年2月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（集团）电视财务部副主任兼教育频道财务部主任。2017年4月任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主任。

李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与控股股东及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不适任情形，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条件。